

# 伊川县统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市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结合统计工作职能，进一步做好统计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 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县统计局共主动采集、发布、修订信息 60 余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积极创新服务方式，提供优质统计服务。及时回应社会公众的来电、来访以及统计信息公开查询，为社会各界提供优质的统计咨询和数据查询服务。2023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强化数据发布解读，增进群众对统计的了解。做好统计数据对外发布解读工作，发布统计年鉴等。广泛开展统计宣传，全面提升宣传质效。加大统计普法宣传力度，举办统计法治主题宣传活动，大力弘扬统计法治精神，切实提高全社会统计法治意识。

(四) 监督保障情况。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凡是公开信息内容均通过保密审查登记，把好信息公开第一关。对各职能部门的办公地址联系方式和工作职责进行公开，对为民服务事项办理流程、本年度各种标准政策等进行及时公布，为群众提供监督保障渠道。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公开机制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开的目录还需要进一步优化；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需要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质量需要进一步提高。

改进情况：一是推进主动及时公开工作。各股室梳理公开事项，由局办公室统一分类归口，实现栏目化、清单化。二是强化信息公开培训力度，提高信息公开业务水平和公开信息质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